

# 关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广会专字[2015]G15000850060 号

##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获取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的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旭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腾

中 国                      广 州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八日

##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848 号)核准,公司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3,108,108.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29.60 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2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79,999,996.8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3,92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66,079,996.80 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 33,108,108.00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932,971,888.80 元。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广会验字[2015]G15000850059 号《验资报告》验证。

####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的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 2014 年 7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和 2014 年 8 月 1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计划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98,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投入以下项目:

| 项目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资金投入总额         |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
|------|---------------------------|------------------|----------------|
| 1    | 补充工程配套资金项目                | 1,442,024,100.00 | 855,000,000.00 |
| 2    | 云南滇池晋宁东大河片区湿地公园生态建设 BT 项目 | 189,979,600.00   | 100,000,000.00 |

| 项目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资金投入总额         |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
|------|---------|------------------|----------------|
| 3    | 信息化建设项目 | 32,420,900.00    | 25,000,000.00  |
| 合计   |         | 1,664,424,600.00 | 980,000,000.00 |

###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10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529,891,369.50 元，具体情况如下：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项目序号 | 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
|------|--------------------------|----------------|---------------------|
| 1    | 补充工程配套资金项目               | 855,000,000.00 | 489,225,357.05      |
| 2    | 云南滇池晋宁东大河片区湿地公园生态建设 BT项目 | 100,000,000.00 | 38,135,545.65       |
| 3    | 信息化建设项目                  | 25,000,000.00  | 2,530,466.80        |
| 合计   |                          | 980,000,000.00 | 529,891,369.50      |

### 四、置换募投资金的实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尚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八日